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山东省广告协会 | 文件 |
| 中国中小企业协会（山东办事处） |
| 山东省广告摄影协会 |
| 山东省标识行业协会 |
| 山东省互联网协会 |
| 中华广告网 |

鲁广协字〔2025〕4号

关于举办山东省首届“运河奖”公益广告和“泰山杯”商业广告创新创意大赛的通知

各主办单位及各市协会、会员单位、有关高校及相关行业从业者:

为深入贯彻落实文化强省战略，弘扬齐鲁优秀文化，加强社会组织和行业、企业的合作与交流，共同推动公益广告传播与商业广告创新发展，山东省广告协会联合中国中小企业协会（山东办事处）、山东省广告摄影协会、山东省标识行业协会、山东省互联网协会、中华广告网共同举办山东省首届“未来空间杯”，“运河奖”公益广告和“泰山杯”商业广告创新创意大赛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1. **组织机构**

指导单位：山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

主办单位：山东省广告协会

中国中小企业协会（山东办事处）

山东省广告摄影协会

山东省标识行业协会

山东省互联网协会

中华广告网

承办单位：山东未来空间集团

济宁市广告协会

邹城市广告协会

 大赛成立组委会，办公室设在山东省广告协会。

1. **大赛主题**

“传承运河文脉·弘扬齐鲁文化·助力创新发展”

1. **大赛宗旨**

**公益倡导：**共富民生·科技向善·文化传承·生态与人文之美·公益同行·传递社会正能量。

**行业赋能：**搭建创意展示平台，推动广告与互联网科技、文旅融合创新，商业广告要更有针对性，为企业品牌量身打造。

**品牌提升：**打造山东本土广告赛事品牌，扩大在全国公益与商业广告领域的影响力。

1. **参赛要求**

（一）征集范围

公益广告“运河奖”面向全国广告企业、广告主、媒体单位、相关院校以及个人等征集自 2024 年 7 月 1 日后创作的公益广告作品。

商业广告“泰山杯”面向全国广告企业、广告主、媒体单位、相关院校以及个人等征集自 2024 年 7 月 1 日后创作的商业广告作品。

（二）作品类别

大赛作品分为：

影像类：影视片、短视频、摄影（静态）

平面类：海报、标识系统设计、插画

AI创作类：AI平面类、AI视频类

（三）参赛作品分类细则

1、影像类

（1）影视作品格式为MP4，h.264编码，影视时长：60秒到180秒两种规格，限横屏；短视频时长：15秒或30秒，影视文件大小不超过100MB，短视频文件大小不超过50MB；摄影（静态）格式为 JPG，每幅作品20MB以内（系列作品3-9张）。

（2）以上作品不要倒计时，不可出现创作者相关信息。

（3）每项作品署名不得超过5人。

2、平面类

（1）平面类作品格式为JPG，PNG 等，每幅不得低于300dpi，规格A3（297×420mm），横竖不限，20MB以下。

（2）系列作品2-6张，请按逻辑顺序上传，系统将自动按上传顺序默认排序。

（3）标识系统设计格式为PDF，不大于40MB。

（4）每项作品署名不得超过2人。

3、AI创作类

（1）此类别内容必须使用AIGC工具辅助完成，详细内容见参赛作品范围。

（2）作品报送要求

1. 报送要求：

AI平面类作品格式为 JPG，PNG 等，每幅不得低于 300 dpi，规格A3（297×420mm），20MB 以下。

AI视频类格式为 MP4，h.264 编码，视频时长：15秒或30秒，视频文件大小不超过100MB。

以上作品不要倒计时，不可出现创作者相关信息。

1. AI作品创意说明：

参赛者需提交AI作品（AI平面类、AI视频类）的创意说明文档pdf或word文件，详细阐述创作思路、设计过程、使用的AIGC工具及功能、人机协作比例等内容并保存AI生成原稿、修改记录（如PSD分层文件、设计草稿）、时间戳等以证明作品的原创性。

1. 禁止直接使用未修改的AI输出作品，需进行二次创作。
2. AI平面类每项作品署名不得超过 2 人。
3. AI视频类每项作品署名不得超过 5 人。

（四）有关事项

1.参赛作品应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、舆论导向和价值取向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弘扬社会正能量。

2.参赛者对报送作品拥有完整的著作权，并保证不侵犯第三人的包括但不限于著作权、肖像权、名誉权、隐私权等在内的合法权益，不得有抄袭行为。禁止直接使用未修改的AI输出作品，需进行二次创作，报送AIGC技术设计作品未注明或者存在侵权情况的‌，一经发现将取消参赛资格。

3.作品不得带有推荐单位、提交单位、参赛单位、作者单位、作者个人名称或Logo。影视、短视频类作品使用软件剪辑的，不得带有任何软件的水印Logo。

4.大赛自愿参加原则，不收取任何费用。参赛者应保证主办方有将参赛作品用于宣传、展览、编辑、出版、发行等的权利。

（五）投稿方式

参赛单位和个人可直接登录大赛评审系统上传作品。具体报送说明由大赛组委会另行通知，请关注大赛组委会网站http://www.sdsggxh.cn/或者微信公众号“山东省广告协会”。

“运河奖”公益类比赛作品，请同时报送参加“2025年度公益广告创新创意大赛”，具体报送说明由大赛组委会另行通知。

截稿时间：2025年9月

大赛组委会办公室：山东省广告协会

联系人：魏老师 15650017209

邮箱：2410520640@qq.com

1. **赛程安排**

（一）作品征集。即日起至2025年9月。

（二）评审阶段

1.初评（2025年9月）：专家评审团筛选入围作品。

2.终评（2025年9月）：专家评分评出奖项。

（三）展示阶段

1.优秀作品展播：大赛获奖作品将于2025年10月至11月期间进行优秀作品展播，具体展播平台及时间安排将另行通知。请关注大赛组委会官方网站[http://www.sdsggxh.cn/](http://www.sdsggxh.cn/%22%20%5Ct%20%22https%3A//yiyan.baidu.com/chat/_blank)或微信公众号“山东省广告协会”获取最新信息。

2.颁奖典礼：2025年10月举办（具体时间地点另行通知）。

1. **奖项设置**
2. 运河奖（公益类）

设“未来空间杯”全场大奖（1名）、金奖（五名）、银奖（10名）、铜奖（15名）、优秀奖（30名）。

1. 泰山杯（商业类）

设“未来空间杯”全场大奖（1名）、金奖（5名）、银奖（10名）、铜奖（15名）、优秀奖（30名）。

1. 奖励支持

颁发荣誉证书、奖杯及奖金。“未来空间杯”全场大奖奖金10000元、金奖奖金2000元、银奖奖金1000元、铜奖奖金600元、优秀奖颁发荣誉证书。

被企业最终选用作品，企业将买断版权，可以与创业单位达成长期战略合作，同时为获奖优秀学生创作者推荐就业单位。获奖作品推荐纳入“山东公益广告资源库”，供政府、企业公益使用，并推荐至全国赛事及行业平台展示，优先对接文旅、品牌合作资源。

“运河奖”公益类比赛获奖作品优先推荐至“2025年度公益广告创新创意大赛”终评环节。对获得“运河奖”“泰山杯”铜奖及以上奖项的作品主创人员，推荐参加省级职业技能竞赛决赛环节。

1. **工作要求**

大赛要在我省各级市场监管部门的指导下开展，各市协会要积极与当地市场监管部门沟通，做好工作对接。要加强赛事宣传，积极联合高校组织动员，鼓励跨界参加。要严格审核，确保作品原创，不得侵犯知识产权，不得含有违法违规内容。要加强资源整合，联合文旅、环保等部门推动作品在景区、社区、校园落地展示。希望各单位高度重视、广泛参与，共同打造具有全国影响力的山东广告赛事品牌，为文化强省建设和广告行业高质量发展贡献力量！

山东省广告协会 中国中小企业协会

（山东办事处）

山东省广告摄影协会 山东省标识行业协会

山东省互联网协会 中华广告网

(华广传媒)

2025年6月12日